附件二：

**西湖区教育系统党员、干部2017年公开承诺登记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 卢琳 | 性别 |  女 | 民族 |  汉 | 出生年月 |  19820801 |
| 参加工作时间 |  2005.08 | 入党时间 |   |
| 所在党支部名 称 | 文三教育集团文三街小学党支部 |
| 单位及职务 |  杭州市文三教育集团（总校）文三街小学 |
| 承诺内容 | 1.在政治理论学习方面。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积极参加“两学一做”的专题教育活动以及坚持《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》等职业精神教育，坚定理想信念，。2.在遵守党规党纪方面。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坚决反对“四风”，认真学好《党章》、《廉洁自律准则》、《纪律处分条例》，自觉履行党员八项义务，遵守各项请示报告制度。3.在党性修养方面。认真参加“三会一课”、“党员固定活动日”、“民主生活会”和“组织生活会”，深入开展民主评议、党性体检和先锋指数测评，经常做到批评和自我批评，保持党员的纯洁性。4.在党员先锋作用方面。努力做好学校的信息技术教学工作，带好信息技术社团。努力维护好学校的各种计算机设备、投影设备、网络设备。走进社区，积极参与社区组织的服务活动，每年不少于2次。5、在师德修养方面。不做有偿家教、不私自外出兼课或校外办班、不暗示、介绍学生参加有偿家教或校外文化补课。 |
| 承诺公开形式 |   | 承诺人签字 |  |
| 支部审查意见 |   支部书记签名 支部盖章  年  月  日 |

注：本表一式2份，基层党组织审查后留存1份，公示后党员留存1份。